

#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6年5月10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16年5月13日在大连华锐大厦十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学法主持。

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现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刘学法、王琳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大连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提名杨雨平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本次换届后，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以上监事候选人如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李向锋、李硕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年5月14日

## 附：监事候选人简历

刘学法先生，195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政工师。曾任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监察室主任、审计部部长。现任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总裁助理、审计监察部部长，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监事、纪委副书记、纪委办公室主任。未持有公司股权，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杨雨平先生，196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助理工程师。曾任大连市国资委办公室副主任、信访工作处处长。现任大连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纪委书记。未持有公司股权，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王琳先生，198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助理经济师。曾任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部长助理、副部长。现任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法律事务部部长。未持有公司股权，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